

证券代码：430015

证券简称：盖特佳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

北京盖特佳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开始时间：2015 年 5 月 29 日 10 时

结束时间：2015 年 5 月 29 日 12 时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5 年 5 月 25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 见证律师：董春阳律师 申杰律师

(七)会议地点：上海市普陀区中山北路 2911 号中关村科技大厦 2306 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一：《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议案二：《公司 201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议案三：《公司 201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议案四：《公司 201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议案五：《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议案六：《公司 2015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议案七：《关于提名核心员工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 2015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北京盖特佳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5-012）和《北京盖特佳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

告编号：2015-013）。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须持有股东账户卡、加盖法人股东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有法定代表人亲自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出席的，须持有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及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有自然人股东亲自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

(二)登记时间：2015 年 5 月 28 日

(三)登记地点：

上海市普陀区中山北路 2911 号中关村科技大厦 2306 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

通讯地址：上海市普陀区中山北路 2911 号中关村科技大厦 2306 室

联系人：华晓刚

邮编：200063

邮箱：huaxg@gateguard.com.cn

电话：13501956951

传真：021-62764230

(二)会议费用：本次会议不收取任何费用，出席的股东或委托代理人所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北京盖特佳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二)、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北京盖特佳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北京盖特佳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4月29日